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18]0807号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帅尔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星帅尔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星帅尔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星帅尔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星帅尔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

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星帅尔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星帅尔股份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峰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晓俊

报告日期：2018年3月28日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4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于2017年4月1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994,670股，其中新股发行15,200,000股，老股转让3,794,670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9.81元/股，共计募集资金376,284,412.7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及老股转让金额合计人民币147,994,412.7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8,290,000.0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4月6日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17年4月6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20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0,491,993.24 元，收到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590,674.96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158,388,681.72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

《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7年4月21日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三家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571906451310888	募集资金专户	9,458,475.74	活期存款
	57190645138200024		5,000,000.00	定期存款
	57190645138200069		10,000,000.00	
	57190645138200038		10,000,000.00	
	57190645138200041		10,000,000.00	
	57190645138200055		10,000,000.00	
	57190645138200072		1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355580100112888868	募集资金专户	7,578,312.89	活期存款
	355580100200329624		5,000,000.00	定期存款
	355580100200329747		5,000,0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058918	募集资金专户	11,351,893.09	活期存款
	71170122000061505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71170122000061449		10,000,000.00	
	71170122000061714		10,000,000.00	
	71170122000061658		10,000,000.00	
	71170122000061867		10,000,000.00	
	71170122000061923		10,000,000.00	
	71170122000062134		5,000,000.00	
合 计			158,388,681.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 1,819 万元，主要立足于研发、试验、新产品试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该项目建成后，主要通过提供技术支撑、增加公司的技术，促进成果转化，扩大产业规模，资源共享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快速、健康发展。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以保证公司业务的长期稳定发展。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备案登记程序，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顺利推进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对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起动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至 2017 年 4 月 2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和置换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已预先投入资金	置换金额
1	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	7,028.00	160.37	160.37
2	起动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	7,982.00	241.83	241.83
3	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	1,819.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合 计	22,829.00	402.20	402.20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均同意实施使用 402.2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置换公司截至 2017 年 4 月 22 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公司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起动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的建设。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8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49.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49.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热保护器系列产品 扩能项目	否	7,028.00	7,028.00	613.00	613.00	8.72	2018 年 11 月 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起动器系列产品 扩能项目	否	7,982.00	7,982.00	364.88	364.88	4.57	2018 年 11 月 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技术研发中心改造 升级项目	否	1,819.00	1,819.00	71.32	71.32	3.92	2018 年 11 月 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829.00	22,829.00	7,049.20	7,049.20	30.88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9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402.2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公司热保护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起动器系列产品扩能项目、技术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的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